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1－118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14日(以下简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尚处于初期阶段,新业务尚未实质开展;公司在新业务领域的布局仍处于探索尝试阶段,项目未来的实施进度以及能否达到公司预期的效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实控人正处于减持期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实际控制人辛浩鹰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共计减持184.5万股。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风语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尚处于初期阶段,新业务尚未实质开展;公司在新业务领域的布局仍处于探索尝试阶段,项目未来的实施进度以及能否达到公司预期的效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年12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1年第132次工作会议对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实际控制人减持

2021年8月17日,公司披露了《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截至2021年12月14日,辛浩鹰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571.96万股。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实际控制人李晖先生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辛浩鹰女士在此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共计减持184.5万股。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全恒瑞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98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6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2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2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8,127,433.6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5,889,021.2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9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1年第4次

注:1、按照《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可供分配利润指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指由管理人拟定,托管人复核的本次收益分配总金额,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2月17日
除息日	2021年12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2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1年12月17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1年12月2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由红利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现金红利发放日” 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该日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将自再投资确认日起计。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1年12月17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看好后市的投资者可选择红利再投资。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本公司提请投资人及时确认所设定的分红方式,投资人对不同销售机构的交易账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欲修改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2021年12月16日下午3点前尽早到销售机构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同一日多次申报分红方式变更的,系统按照申请单编号先后顺序,以最后一次申报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在基金权益登记日当天申报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对当次基金分红无效,在下次基金分红时有效。

投资者可于修改申请提交2个工作日后通过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确认或登录我司网站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3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规定,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4 因分红导致的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5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xq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优势行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3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12月1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2月1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12月15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1年12月15日起限制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注:1、暂停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高于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2、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万元的交易,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

3、通过基金销售机构进行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交易申请,暂停起始日为2021年12月14日15:00开始。即12月14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12月15日的交易申请。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 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恢复办理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相关日期。

3)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已签约的定期定额投资扣款、转换转出业务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做好受益所有人身份识别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基金管理公司在与客户的业务关系存续期间,应当采取持续的客户身份识别措施,关注客户及其日常交易情况,及时提示客户更新资料信息。客户先前提交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的,基金管理公司应当要求客户进行更新。客户没有在合理期限内更新且没有提出合理理由的,基金管理公司认为必要时,应限制客户交易活动。

现就以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醒广大客户:

一、个人客户

本公司将持续开展个人客户身份信息核实工作,如果您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即将过期、已经过期或已失效,请持当前有效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及时在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办理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更新手续;如您的身份基本信息 (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或有效期限)发生变化或不完整,请及时在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信息,以免影响交易。通过本公司直销系统开立直销账户的客户,可通过本公司官网(www.hsfund.com)、手机APP或微信公众号(hsfund)更新个人信息。尚未办理身份证证件上传的直销客户,请您及时登录直销系统完成身份证证件的上传操作,以免影响日常业务办理。

二、非个人客户

法人或其他组织等非个人客户的身份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可证明该客户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相关受益所有人信息和资料。如上述信息变化或过期,请及时在开立基金账户的销售机构更新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开立账户的机构或产品账户,需将相关变更资料盖章版原件寄送至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身份信息更新手续,具体事宜可致电本公司直销柜台(010-58573768)咨询。

客户开户时应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并在所提供信息发生变化时及时告知本公司更新。本公司将依据投资者提供的信息按反洗钱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身份识别义务,视情况有权对身份信息缺失的账户采取必要的限制措施,提请投资者注意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

本公司在进行上述客户身份基本信息完善工作过程中,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您提供支付密码、交易密码、短信验证码等信息,请您注意保护相关信息,防止信息泄露给您造成资金损失。

如有疑问,敬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888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1-134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12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增关联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新增关联担保是基于公司历史已审批的担保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转变成了关联担保,不属于新增担保的情形,且公司已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担保解除方案、明确了时间节点,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新增关联担保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增关联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5)。

表决结果:公司关联董事王科先生、李显海先生、蔡红君先生、周现坤先生对本议案依法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与该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增关联担保的议案》以及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136)。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1-135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新增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同意公司将全部23家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权置出,置入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估值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标的公司同受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原为标的公司提供的担保将转变成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增关联担保的议案》。

本次新增关联担保具体如下:

一、关联担保

(一)担保详情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截至2021年11月30日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1	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	100,000.00	50,800.00	7年	否
2	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	120,000.00	49,875.00	7年	否
3	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	80,000.00	15,349.07	7年	否
4	张家口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25,500.00	24,498.26	5年	否
5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1,075.00	6年	否
6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30,000.00	5年	否
7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44,700.00	5年	否
8	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13,509.82	4年	否
	合计	575,500.00	239,807.15	-	-

(二)关于解除新增关联担保的相关约定

对于都城伟业、鲁能集团承继的原上市公司子公司作为债务人、且由上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都城伟业、鲁能集团或其指定主体应于置出资产交割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相关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提前偿还债务,或另行提供前述融资债权人认可的担保,且解除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或获得关于上市公司无需代为提前偿还其债务或另行提供融资债权人认可的担保、且解除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的豁免许可。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MA1MX9HA34	法定代表人	孙明峰
成立日期	2016-10-17	营业期限至	长期
住所	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嘉元路959号元和大厦589室		
注册资本	33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登记机关	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	经营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科技信息咨询,旅游项目开发与管理,销售建筑材料,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会务服务,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体育运动项目经营,洗浴服务,房地产经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企业管理培训,财会培训,茶艺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2,903.45	788,887.18
负债总额	626,333.84	670,719.80
净资产	196,569.61	118,137.38
项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51,601.11	-3,696.26
净利润	-51,567.77	-3,483.99

3.关联关系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股权,公司与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经查询,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796194735B	法定代表人	强锋
成立日期	2014-01-23	营业期限至	长期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鲁能领秀城十二区商业综合体1-801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登记机关	济南市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装卸服务;装饰装修,商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5,909.28	202,226.89
负债总额	115,701.74	78,827.48
净资产	100,207.54	123,399.41
项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289.30	2,070.01
营业利润	-17,592.67	339.84
净利润	-13,191.87	45.06

3.关联关系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股权,公司与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经查询,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张家口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3006MA0815RC3Q	法定代表人	陈维波
成立日期	2016-12-08	营业期限至	2036-12-07
住所	河北省张家口市下花园区新辰路11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登记机关	张家口市下花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项目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的销售及租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酒店经营管理;住宿、餐饮;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及管理(具体项目开发前应按规定取得相关部门批复);建筑工程机械及设备租赁;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项目除外);体育项目组织服务;体育场馆经营;健康管理和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老年人养护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及展览服务;观赏作物种植;家禽家畜养殖;农产品、水产品、旅游产品零售;葡萄酒酿造、灌装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98,258.82	1,420,363.07
负债总额	1,173,831.89	1,175,781.89
净资产	224,426.92	244,581.17
项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7,695.91	533,662.93
营业利润	-60,699.11	91,600.63
净利润	-45,632.73	74,361.99

3.关联关系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公司与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经查询,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WL4C7D	法定代表人	孙建新
成立日期	2016-10-18	营业期限至	长期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茶山镇茶山北路36号116室		
注册资本	47,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装饰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建筑材料批发兼零售;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6,235.30	196,381.19
负债总额	220,971.27	183,857.45
净资产	5,264.03	12,523.75
项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7,280.34	-8,571.92
净利润	-7,259.72	-8,550.63

3.关联关系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公司与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经查询,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担保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担保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担保是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导致的原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事项转变为关联担保,是历史期间已经发生并延续下来的,是为保障标的公司得以平稳交接和过渡,确保担保对象融资业务的持续稳定,维护担保对象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提供关联担保,是基于公司以前历史期间已审批的担保事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转变成了关联担保,不属于新增担保的情形。公司已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担保解除方案且明确了时间节点。因此,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本次新增关联担保系基于公司历史期间已审批的担保事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转变而来。

为切实防范公司的担保风险,保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及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已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关联担保事项做出妥善安排。本次新增关联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新增关联担保系基于公司历史期间已审批的担保事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转变而来;公司及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已对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担保事项做出妥善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本次新增关联担保系基于公司历史期间已审批的担保事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转变而来,有其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及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已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关联担保事项做出妥善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提供关联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关联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

我们同意该事项的实施,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1-136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30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12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3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23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23日下午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景山酒店一层会议室(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北街3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5)审议《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股权出售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6)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审议《关于(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房地产业务的自查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13)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5)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6)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7)审议《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增关联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1)至议案(17)为关联议案,需关联股东(包括其股东代理人)回避表决,其中议案(1)至议案(16)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其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能通过;议案(17)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其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能通过。

2.审议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至(16)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7)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27)及《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34)。股东大会议案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三、提案编码

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1.01	交易对方	√
1.02	标的资产	√
1.03	交易方式	√
1.04	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
1.05	往来款项、担保清理及人员安排	√
1.06	标的资产作价情况	√
1.07	决议的有效期	√
2.00	关于《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5.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股权出售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5.01	《股权收购协议》	√
5.02	《股权出售协议》	√
5.03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房地产业务的自查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
11.00	关于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
1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
13.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4.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7.0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增关联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7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以2021年12月27日及以前收到登记证件为有效登记)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4.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